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

第七屆第 20 次理監事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九時半

地 點：工會辦公室(台北市建國北路 2 段 3 巷 2 號 7 樓)

出席理事：蔡志文(副理事長)、陳慈中、郭芳環、王啟榮、陳志旭、張秉立、吳孟寶、楊心妍、黃子庭、黃添源、宋金洪、楊億萍、林惠娜、廖偉授、林春秀、黃于玲、曾衍諭、陳怡全

出席監事：朱弘恭、吳子龍、謝宜蓁、墜崇文、黃聖喻、蘇興茂

請 假：楊千瑩、陳雍仁

主 席：理事長 張麗澤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

一、會員人數：截至 112.6.20，會員人數：5383 人。

二、持股張數：截至 112.6.20 累計共持有 5464 張。

三、股東會：工會於 5.24 股東會就績效獎金提撥獎率、應提升調薪預算、盡速規劃員工持股信託等案，請行方提出回應，行方現場回覆亦已於 5.26 發給各會員知悉。工會將於近期勞資會議提出要求明年整體調薪預算應考量獲利屢創新高及物價居高不下，員工調薪不應設 3% 上限；並持續爭取員工持股信託。

四、年度調薪：本年度調薪於 5 月施行，但據悉有 6 月份將退休的員工表現良好，卻被排除在調薪範圍內，工會認為公司如此對待付出青春歲月，連最後一個月都還在為公司衝刺業績的員工，雖不違法卻不道義，令人心寒。

五、遵法守紀：工會提醒同仁，請勿與客戶有資金往來、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客戶行方內部文件，或因貪圖便宜行事拓印客戶簽名等行為，切莫以身試法，為服務客戶而輕忽本行規定，得不償失。

六、客服中心：客服中心自前年起，即因話務量大幅增加，員工離職、招募人數不足等因素，導致工作質量雪上加霜，後工會反映應檢視客服中心人力及薪資是否符合市場行情，故行方於去年度為招募新人，將新聘之員工起薪調整至符合市場行情，但卻未全面檢視所有同仁的薪資待遇，以致客服同仁心生不滿，透過各種管道反映皆未得到令人心服的結果。

端午連假前，工會接獲同仁們欲自發集體休假行動以示不滿後，隨即將客服同仁心聲轉知督導主管及人資單位，請行方盡速妥適溝通處理。據悉行方提出值機產能激勵方案、補足人力之計畫等回應，然工會已接獲多位客服會員反映該值機產能激勵方案過於嚴苛，工會已請行方提供據此方案，實際能受惠的同仁有多少，以釐清雙方爭議點。

工會認為既然行方有心正視客服同仁的處境，也願提出解決方案，則應貼近民意，讓同仁們能感受到行方解決問題的誠意，才能形成一個良好的循環，而非規劃一個「看得到吃不到」的方案，徒增同仁們更深的的不滿。值機產能激勵方案上路僅一個月，若確實過於嚴苛，未能達到激勵效果，應重新規劃調整，並溯及實施日期。

七、**勞資會議**：112.5.16 本年度第一次勞資會議因議題較多，且總經理後續尚有其他會議，未能全部討論完畢，未完成之議題將併下次會議一併討論。

八、**金控工會**：永豐金控企業工會會員代表改選已於 112.6.9 順利結束並選出銀行端會代 30 人(112.6.19 公告)，預計於 112.7.11 召開第三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並進行理監事會改選。

參、討論事項

一、有 2 位同仁確診罹患皮膚癌，依本會會員補助辦法第 3 條第 3 款，係屬重大傷病，建議補助金額在 12,000 元以上，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予以慰問金額 12,000 元。

二、有同仁確診罹患肺癌，依本會會員補助辦法第 3 條第 3 款，係屬重大傷病，建議補助金額在 12,000 元以上，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予以慰問金額 12,000 元。

三、有同仁確診罹患甲狀腺癌，依本會會員補助辦法第 3 條第 3 款，係屬重大傷病，建議補助金額在 12,000 元以上，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予以慰問金額 12,000 元。

四、有 3 位同仁確診罹患乳癌，依本會會員補助辦法第 3 條第 3 款，係屬重大傷病，建議補助金額在 12,000 元以上，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予以慰問金額 12,000 元。

五、有 1 位同仁確診罹患肝癌，依本會會員補助辦法第 3 條第 3 款，係屬重大傷病，建議補助金額在 12,000 元以上，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予以慰問金額 12,000 元。

六、「永豐金控企業工會」預計於 112.7.11 召開第三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並進行理監事會改選，提請討論推派參與競選之代表。

說明：銀行擬推派 17 位代表參與競選「永豐金控企業工會」理、監事，擬推薦名單如下：

理事：鍾馥吉、張麗澤、蔡志文、陳慈中、郭芳環、王啟榮、吳子龍、吳文瑛、吳孟寶、謝宜蓁、墜崇文、黃于玲

監事：朱弘恭、陳志旭、曾衍諭、張秉立、陳怡全

另永豐金證券工會及其他子公司亦會推派代表參與競選，當天須選出 13 席理事、5 席監事。

決議：照案通過。

七、上級工會全國金融業工會聯合總會將於 112.9.6 舉辦成立 30 周年慶祝活動，提請討論贊助經費。

說明：據全金聯112字第112053號函，今年適逢全金聯成立30周年，其活動規劃辦理慶祝典禮、餐敘、製作紀念品、出版專書等，邀請本會幹部於慶祝活動當天共襄盛舉；且因年度經費有限，故請各會員工會贊助餐敘認桌及整體活動經費。

決議：授權常務理事會視本會可出席人數及各友會贊助情況決議贊助金額。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